

马克思诞辰200年

◀ (上接5版)

优先地位,意味着既定社会的自我活动,意味着任何历史科学或社会科学的任务就是去把握这样的自我活动过程并将之辩证地叙述出来。

文汇报:既然在马克思那里作为“实在主体”的社会,始终是具有特定实体性内容的社会,这无疑重新界定了唯物史观中的“唯物”表述。真正具有客观实在性的内容,只可能是特定社会的自我运动,由此唯物史观对于中国社会性质的理解与判断,乃至对于中国社会的运动发展,将重新焕发理论的活力。

吴晓明:在当今中国的知识界和学术界,外部反思依然盛行——其抽象原则大多取自西方;而一部分文化保守主义者为了对抗,亦往往从中国的古代去现成地取得其抽象的原则或方案。然而,所有这类东西,无论它来自何方,都不过是一些与社会现实分离隔绝的单纯“应当”。事实上,这样的观点至少严重地忽略了一点,即任何一种所谓现代制度(无论是经济的、政治的,还是文化的或观念形态的),当它有可能来改变作为“实在主体”的中国社会时,它本身必然反过来遭遇这个“实在主体”之同样的、有时甚至是更加强有力的改变。“实在主体”在其最基本的含义上,就意味着“自我活动者”和“行规定者”。这样一种既被规定又行规定的自我活动的情形,在今天的中国着实屡见不鲜。在这一客观态势中实际生成的积极的东西,乃是“文化结合”之锻炼的广阔场所,是“中国道路”的现实可能性。由此我们可以得出关于中国社会之现代变迁的一个最一般的边界条件:中国传统的伦理社会正在发生改变,而且是发生非常重大的改变;但这种改变并不可能趋向于造就原子个人一途,因而并不归结于真正意义上的市民社会。在这个意义上甚至可以说:中国社会转型的可能性恰恰在于它成为市民社会的不可能性,就像马克思当年曾指证德国道路的可能性在于它走法国道路的不可能性一样。

如果说这样一种描述中国社会之现代变迁的边界条件还是非常一般的,那么,其内容的现实展开将至少在原则上包括以下诸项:第一,中国社会的现代变迁须现成地占有现代文明的积极成果。尽管这种占有决不意味着包括中国在内的特定社会唯独在变成西方社会时才成为可能,但任何一种有希望的前景总在于将具有世界历史

意义的现代文明之成果积极地据为己有。第二,中国社会的现代变迁将重新发现、通达并复活中华文明的伟大传统。传统并不是已死的东西,而是依然活在当下的过去。如海德格尔所说“一切本质的和伟大的东西都从人有个家并在传统中生了根这一点产生出来”。第三,中国社会的现代变迁必经历黑格尔所谓“文化结合”的艰苦锻炼。早期希腊人既有自己的固有传统,又面对着事实上更高的和强势的东方文化(埃及的、

吴晓明: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所开展出来的历史性实践,亦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正在其波澜壮阔的行程中不断地生成(并且将持久地生成)它的历史意义: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不仅意味着它将成为一个现代化的强国,而且意味着它在其现代化进程中正在开启出一种新文明类型的可能性。

在现代性的范围内,中国无疑将会成为一个现代化强国。但中华民族的复兴却不止

丛林法则为前提的。

当今中国的发展,只有在超越现代性的历史性实践已然展开之际,才可能使这样的方案或倡言保有其客观的基础,并开展出其真实的世界历史意义。问题的客观方面在于:当今中国的现代化发展,出人意料地最先抵达现代性的历史限度,并因而不能不以超越现代性为其进一步发展的现实的可能性。一方面是现代性发展的自然限度,这个方面可以从当下日趋严峻的环

改弦更张的独立发展中开启出新的文明类型。

虽说我们今天尚不可能就“中国道路”的展开过程中还在积极生成的新文明类型作出整全的断言,但对于这种新文明类型的可能性起支撑作用的两个根本要点,却已经在历史中逐渐发育并因而变得相当明晰。这两个要点对于我们的论题来说至关重要,它们是:(1)现代化进程的中国道路采取社会主义的基础定向;(2)现代化进程的中国道



1985年,上海造币厂(现为上海造币有限公司)制作了纪念卡尔·马克思逝世100周年大铜章。该枚章直径60毫米,重105克。正面是马克思头像,并刊“卡尔·马克思(1818-1883)”字样。

其他国家也曾曾在不同的纪念节点推出过设计精美的马克思主题纪念章牌,如右图。马克思是国际章牌、雕塑领域不断被创作的主题之一。



吕底亚的、巴比伦的等等);正是经历了文化结合的艰苦锻炼,希腊人才获得了他们应有的活力,并开创出他们的繁盛时代。当今中国的历史性实践同样将这种文化结合的任务揭示出来,而中国社会的现代变迁必将从社会的根基处接受这一任务的考验。第四,因此,尤为重要是:中国社会的现代变迁将在其展开过程中开启出一种新文明类型的可能性,这种可能性首先来自中国现代化实践在其展开过程中之独特的社会主义定向。

文汇报:这里说的“新文明类型的可能性”与今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之间具有怎样的关系?

于此,它将不可避免地超出出现代性的范围。举个例子来说,按照传统的观点,一个新兴大国的崛起将不可避免地成为一种新的争霸势力,从而打乱已有的世界格局。这是由于现代世界依其实质而来的基本法则,即霸权法则或丛林法则。在这一法则所规定的世界秩序中,强大起来而不争霸是根本不合逻辑的,因而是不可思议的。除非参与全球治理的中国方案能够超越现代性本身,否则的话,中国的发展(或崛起)就不能不意味着争霸和争霸战争。事实上,全球化治理的中国方案根本不可能在现代性的范围内得到正确的理解,因为威斯特伐利亚体系所谓“均势”的建立,恰恰是以

境问题和生态危机中被确凿地把握到;另一方面则是现代性发展的社会生活限度,这一限度意味着,在没有且不可能具有西方救赎宗教以及相关建制的中国,那种作为市民社会之原则的“犹太精神”,以及作为这种原则之极致的为所欲为,适足以导致整个社会生活的自行瓦解。因此,中国的现代化发展事实上已先行抵达一个根本的转折点。在这个转折点上,中国之实际地参与到(而不是拒绝)现代世界中去的发展因素,将不可避免地转化为使现代性处于解体状态的因素。因此,中国的未来发展要么仅仅作为从属的一支而一并(甚至最早)进入到此种解体状态中去,要么是在

路复活并重建其整体历史的伟大传统。总而言之,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意味着:在成为一个现代化强国的同时开启出一种新文明类型的可能性;而这同时也意味着:在把现代文明成果积极地据为己有的同时,使社会主义的定向和重建的传统整合到新文明类型的构造过程之中。这一点是理解当今中国整个发展的关键,因而也应当成为理解全球治理的中国方案的基石。当中国能够开启出一种新文明类型的可能性并付诸实行时,中华民族就将为人类作出伟大的、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贡献。

(采访者为复旦大学哲学学院讲师)